

证券代码：003012

证券简称：东鹏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2-047

##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.2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1）。

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使用6,157.1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。公司及子公司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，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。

2022年5月16日，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,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公司已将前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有4,657.12万元未归还。公司将在审议通过的使用期限到期日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